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DAISHO MICROLINE HOLDINGS LIMITED

### 大昌微綫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567)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日舉行之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及  
董事委員會組成變動

董事會宣布，載於通告內之所有建議決議案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茲提述大昌微綫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七月二十六日之二零二四年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通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七月二十六日之通函(「通函」)。

####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布，載於通告內之所有建議決議案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擔任點票之監票員，而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1.	省覽、考慮及採納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與本公司董事會及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90,540 (100%)	0 (0%)

普通決議案		票數 (概約百份比)	
		贊成	反對
2.	(a) 重選黃少雄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90,540 (100%)	0 (0%)
	(b) 重選陳友正博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90,540 (100%)	0 (0%)
	(c)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90,540 (100%)	0 (0%)
3.	委任林穎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90,540 (100%)	0 (0%)
4.	重新委任富睿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獨立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90,540 (100%)	0 (0%)
5.	向董事授出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買賣本公司額外股份，且該等額外股份數目不超過本項決議案通過當日之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份數目之20%。*	90,540 (100%)	0 (0%)
6.	向董事授出一般授權，以購回本公司股份，且該等購回股份數目不超過本項決議案通過當日之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份數目之10%。*	90,540 (100%)	0 (0%)
7.	以本公司購回股份總數擴大授予董事發行、配發及買賣本公司額外股份之一般授權。*	90,540 (100%)	0 (0%)
8.	授權董事委任任何人士為董事，以填補董事會的任何空缺以及委任額外董事，惟人數不得超過股東在股東大會上不時釐定的上限，並酌情委任候補董事。*	90,540 (100%)	0 (0%)

\* 有關上述決議案全文，請參閱通函中所載之通告。

由於上述各項決議案均獲得超過50%之票數投票贊成，故所有決議案已正式獲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613,287,570股，此乃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對決議案投票表決之本公司股份總數，而本公司並無持有庫存股份（包括持有或寄存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之任何庫存股份）。

概無任何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須放棄表決贊成決議案。亦無任何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概無股東於通函中表明其有意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投票反對或放棄投票。

以下董事，即李文光、邱伯瑜、梁景輝及梁海明，均已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以下董事，即陳友正及黃少雄，已透過實時通訊設施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布，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正式批准委任林穎女士（「林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

董事會宣布，梁景輝先生（「梁先生」）因需要投入更多時間於彼的其他事務，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一職，自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日起生效。

梁先生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辭任之事宜須股東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垂注。

董事會謹此衷心感謝梁先生在任內為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

## 董事委員會組成變動

董事會進一步宣布，梁先生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後，彼亦辭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主席及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日起生效。獨立非執行董事林女士已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成員，自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生效。

承董事會命  
大昌微綫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李文光

香港，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一名執行董事，即李文光，兩名非執行董事，即黃少雄及邱伯瑜，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陳友正、梁海明及林穎。

\* 僅供識別之用